
日本侵略者对山东的鸦片毒化政策

王明星

自 1895 年占领台湾至 1945 年彻底垮台 50 年间,日本侵略者曾在中国实行过惨无人道的鸦片毒化政策。它给中国人民造成的“痛苦和损失,或许不亚于战争直接给予的灾难和损害”。^① 饱受日寇铁蹄蹂躏之苦的山东省就是日本鸦片毒化政策的重灾区之一。

—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日本乘德国陷于欧洲战场无暇东顾之际,侵入青岛,取代德国侵略者成为青岛的殖民统治者。自 1914 年日本侵入青岛,至 1922 年其迫于国际压力撤出青岛,为日本对山东实行鸦片毒化政策的第一阶段。在这期间,日本政府通过其设在青岛的殖民统治机构——青岛军政署,公开实行鸦片专卖制,同时以青岛为根据地在山东各地从事鸦片走私贸易。

日本侵略者对中国人民施行鸦片毒化政策始于台湾。日本于 1895 年占领台湾时面临着两大难题:一是台湾人民反殖民统治的武装斗争,一是日益严重的财政危机。于是,当时的日本内务省卫生局长后藤新平(1857—1929)提出了所谓“以毒攻毒”政策——鸦片专卖制,即仿效欧洲列强在东南亚的做法^②,打着“禁烟”的旗

① 王德溥:《日本在中国占领区内使用麻醉毒品戕害中国人民的罪行》,《民国档案》1994 年第 1 期。

② 据称欧洲国家在东南亚的殖民统治机关财政开支的 30—60% 来源于鸦片贸易。参见[日]波野静雄:《国际鸦片问题》,平凡社 1925 年版,第 178—195 页。

号,以禁烟税的名义将鸦片毒品价格提高3倍,公开贩卖。台湾总督府控制从鸦片原料的输入到毒品的制作、贩卖、消费的全过程。这样不仅得以从身心两方面摧毁台湾人民,弱化其反抗斗争,而且还可获取巨额收入以弥补财政不足。日本政府采纳了后藤新平的建议,任命其为台湾总督府民政官,负责具体实施鸦片专卖制。到1901年,台湾的鸦片专卖收入已达425万日元,占总督府常年岁收的42%。日本政府从而免除了7个年度的对台财政拨款,并为正在积极策划的日俄战争提供了重要财源。^①在台湾发了鸦片专卖财的日本侵略者,又进一步将其鸦片贸易的矛头对准了整个中国大陆。日本台湾总督府专卖局局长加来佐贺太郎推算:“中国人口以4.2亿计算,假定其中有5%的人口即2000万人吸食鸦片,若沿袭台湾的办法办理,就能赚取5.54亿元的利润。”因此,他主张在鸦片政策方面应“使中国政府仿照我帝国根据渐禁政策所建立的专卖制,以确立他们的政策,并在实行中把它置于我最有管理经验的帝国的指导之下”。^②

在此背景下,日本青岛军政署一成立,便立即实施鸦片专卖制。他们在青岛成立了“大日本鸦片局”,下设7个分局负责鸦片批发业务。鸦片局除向军政署交纳20万元的保证金外,其销售利润由鸦片局和军政署三、七分成。1921年1月29日,日军青岛警备司令部颁布了《海关新章》。规定:“未经正式批准,任何人不准出口、配制和出售鸦片。”(第4条)进口鸦片“必须申请和得到当局的许可,详述品种、数量、价格、产地和卖主”。(第11条)^③

鸦片专卖法的颁布和施行,使日本军政当局有组织的贩毒行径得以“合法”的形式公开进行。于是,在日本军警的庇护下,大量鸦片源源不断地从海外贩运进青岛港。

① ②[日]山田豪一:《910年前后日本对华走私鸦片吗啡的秘密组织的形成》。

③ 胡汶本等编著:《帝国主义与青岛港》,山东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62—63页。

青岛港鸦片输入一览(表 1)^①

年 度	类 别	鸦片输入量(斤)	折价(元)
1913 年		1600	8000
1916 年		11714	937120
1918 年		5500	440000
1921 年		3720	297600
备注	据胶海关 1912—1921 年报告载,官方固定的鸦片售价为每两 5 元。		

青岛港鸦片输入一览(表 2)^②

年度	青 岛 港				全国海关	
	数量(担)	占全国%	价值(海关两)	占全国%	数量(担)	价值(海关两)
1910	24	0.067	37413	0.067	35447	55545561
1911	6	0.022	9979	0.021	27757	48018964
1912	7.5	0.034	16394	0.034	22021	47711358
1913	9.5	0.052	21121	0.051	18194	41136985
1914	—	—	—	—	—	—
1915	9.06	2.89	36250	6.53	314	555521
1916	117.13	28.02	208224	32.63	418	638080
1917	—	—	—	—	—	—
1918	55	16.52	119716	23.02	333	520090
1919	7.5	4.8	19150	7.8	156	246220
1920	—	—	—	—	—	—
1921	37	11.11	62300	19.31	333	322590

① 胡汶本等编著：《帝国主义与青岛港》。

② 交通部烟台港务管理局编：《近代山东沿海通商口岸贸易统计资料》，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72 页。

尽管上述两表中数字略有出入,但它们表明了一种倾向,即日军占领青岛后,青岛港的鸦片输入量显著增加。表1表明:日本占领青岛期间鸦片输入量最多的1916年为日本占领前1913年的7.3倍。表2表明:日本占领青岛期间,青岛港鸦片输入量最多的1916年占当年全国海关输入总量的28.02%,占全国总价值的32.36%,与日本占领青岛前输入量最低、上项两项指数分别为0.022%、0.021%的1911年比,前者分别为后者的1276.8倍和1541倍。即使将日占青岛期间上述两项指数最低的1919年的4.8%、7.8%,与日占青岛前两项指数最高的1910年的0.067%、0.067%相比,前者也分别为后者的71.64倍和116.64倍。并且值得特别指出的是,列入统计的仅是公开、“合法”的鸦片输入。而据估计,日本殖民者以“军用品”名义运进青岛的鸦片不会少于海关进口统计量的3倍。^①另外,仅1921年被海关查获的走私鸦片就有500多斤、吗啡1975盎司。^②可见,走私入关的鸦片数量也相当可观。因此,有人认为:“青岛在日管时期,为日本之最大销烟场。”^③

日军在将巨额鸦片输入青岛后,利用其控制的胶济铁路将鸦片运到山东各地、上海及长江流域各省市。日本鸦片毒源主要是台湾和印度。“印度加而加德(加尔哥达)城售出之鸦片,日人为最大主顾之一”,日人将所购鸦片先运至神户,然后即“转运而往青岛,该地为日人据有优势之地,而济南铁路又为日人所管理,故能偷运至山东,而后上海,而后长江一带”。^④据记载,当时“在胶济线几乎每一小站附近都有一两座小房子,门口挂着什么洋行招牌,里面住着日本浪人,白天黑夜地销售毒品”。^⑤胶济铁路沿线的潍县“有日

① 胡汶本等,前引书第62—63页。

② 中共青岛铁路地区工作委员会编著:《胶济铁路史》,1961年版,第47—48页。

③ 《申报》,1924年2月25日。

④ 《日人之吗啡鸦片贸易》,《东方》16卷1号。

⑤ 中共青岛铁路地区工作委员会,前引书第48页。

人所设之店铺四家，皆售吗啡药针”。^① 济南的日本鸦片贩子，在日本宪兵的保护下，十分猖獗。“山东省内中国巡警之在济南府铁路一带，查获贩售吗啡之店铺，日本宪兵辄往干涉求释被拘之人，且反以罚款加诸守法之警察，据美国人士之所调查，曾有一次以堂堂县官亦因此被迫受罚”。^②

日本的鸦片贸易，严重地摧残了山东人民的身心健康，榨干了他们的血汗，却养肥了日本殖民统治者。

青岛海关鸦片收入一览^③

年 度 \ 类 别	鸦片税(单位: 海关两)	鸦片厘金(单位: 海关两)
1915 年	1812500	4531250
1916 年	18026000	45065000
1917 年	9125000	22812500

据统计，日本台湾总督府仅向青岛输出鸦片一项的收入，1915年为5万日元，1916年为22万日元，1917年为21万日元。青岛军政署每年从鸦片专卖制的收入多达300万日元。^④ 日人“在印度所购之土每箱3500罗比即1000两，在神户交货即值1200两，在上海每只售银500元，每箱40只则全价为20000元”。1919年1月1日至9月30日，“日人在印度所购之土，不下2000箱，由神户运往青岛也。日本官场于此项运土每箱征税约等于中国2000两之数，以2000箱计可得税款200万英镑。日人用以开发青岛，及设置种种使日人商务确保优势所用大宗款项皆由贩售此种禁品而来”。^⑤ 1918—1922年，日本陆军出兵西伯利亚期间，将鸦片产地沿海州控制在自己手中，强行征购鸦片，以“军用物资”名义运进青岛。当

① 《申报》，1918年1月13日。

② 《日人之吗啡鸦片贸易》，刊《东方》16卷1号。

③ 青岛海关编：《海关志》，附录三。

④ [日]波野静雄：《国际鸦片问题》，平凡社1925年版，第428页。

⑤ 《日人之吗啡鸦片贸易》，《东方》16卷1号。

时任日本陆军大臣的田中义一将所获利润之一部分,以陆军大臣官房主计官的名义存入银行。田中义一任政友会总裁后,一次就从中提取了 300 万日元的“资助费”。^①

二

1922 年日本被迫撤出青岛后,仍以青岛做为其在中国进行鸦片贸易的基地。但是,由于其在青岛的殖民统治的解体,日本的鸦片贸易已不能象往日那样,在军警和官府的庇护下,打着专卖制的旗号公开进行了。自 1922 年至 1937 年,卢沟桥事变前,为日本侵略者对山东的鸦片执行毒化政策的第二阶段——从公开贸易与走私贸易相结合,转入秘密走私贸易阶段。

由于失去了军警和官府的保护,鸦片毒品无法公开从海上运入青岛。为了解决毒源问题,1929 年日本政府派毒品制造技师来到青岛,在青岛开设地下工厂,利用当地的原料加工鸦片毒品。青岛不仅是鸦片贸易中心,同时也是鸦片毒品的秘密加工中心。日本人在济南的鸦片走私活动也趋猖獗。山东境内不断发生摩擦事件,据载:1925 年 8 月 31 日,日本商人町田利三郎雇佣中国人将鸦片毒品推车运往周村,途中在济南市纬三路被中国警察缉获。在济南的日本巡查小村仓藏闻讯即前往强索人脏、无理取闹。青岛、济南两处的各日本报纸就此对中国政府大肆攻击。^②“中国报纸如果有说到日本人的私卖毒物的事,每次总引济南日本人药房的白丸(吗啡丸)事件为例,前年(1926 年)为了此事曾发生了惨杀事件,各药房竞争制造和贩卖的事都是实的”。^③日本关东厅事务官藤原铁太郎在 1923 年写的《鸦片制度调查报告》中写道:“在济南的总共

① [日]山田豪一:前引文。

② [日]菊池四郎:《中国鸦片问题和日本人的责任》,《东方》25 卷 4 号。

③ 《申报》,1925 年 9 月 5 日。

2000名日本人中,一半以上为违禁品持有者。”这里所谓的“违禁品”主要是指鸦片。日本作家黑岛传治在《武装市街》一书中写道:“人们把从事武器买卖的人称作‘硬派’商人,而把从事鸦片、吗啡、可卡因、海洛因等毒品买卖的人称作‘软派’商人……(在济南的)国人大都是从事‘软派’生意的。那些包子铺、土产店、钟表店、古董店等店名不过是表面招牌而已。在这些招牌的掩护下从事鸦片贸易的人不下于1000人。”^①日本人菊池四郎也说:“现在(1925年)中国鸦片消费额共计二十几亿元,吗啡及其他麻醉毒物的秘运入额大约有40吨,价值3500万元,至于鸦片走私的数额还是无从知道,这么巨额的吗啡和其他麻醉毒物大多数是经日本人之手运来的,这是确凿的事实。”^②

三

1937年卢沟桥事变后,日军全面入侵中国,山东沦为日本侵略者的殖民地。自卢沟桥事变至1945年日本无条件投降,为日本对山东的鸦片毒化政策的第三阶段。这一时期日本在山东的鸦片毒化政策的主要特征是:在日本军警和伪政权庇护下,全面施行鸦片特许专卖制。

1937年底,在日本侵略者的操纵下,北平成立了所谓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伪政府成立后,决定自1938年6月1日起试行鸦片管理措施:第一,市内可设鸦片毒品吸食场所140—150处,准许旅馆、妓院等场所从事营业性鸦片吸食生意。第二,向申请从业者收取登记费。第三,对违反规定,不进行登记者课以相当于登记费2—10倍的罚金。第四,对要求他人提供毒品的无证人员课以30—150元的罚款。第五,每家烟馆每月须交纳营业税——“灯捐”10

① [日]江口圭一:《日中鸦片战争》,岩波书店1988年版,第35—36页。

② [日]菊池四郎:前引文。

元。第六,向吸食鸦片者下发《限期戒烟执照》,并收取手续费一元。^①

1938年10月,日本驻华使馆制定了“北支鸦片、麻药对策指导根本方针案”。其中指出:关于北支的鸦片对策,鉴于过去持有及吸食的状况以及其他同类地区的各种状况,现在实行彻底禁绝政策既是不现实的、也是不可能的。因此,现在还不是施行以彻底禁绝为宗旨的专卖制的时候。当前应在坚持严格取缔的前提下,由日本方面对实际状况予以指导。这种方针的实施,将会在坚持彻底禁绝原则的前提下增加财政收入。具体措施是实行鸦片特许专卖制,即在所谓的戒烟局指导下,设一些由有势力的批发商组成的特许公司,并指定零售商人负责销售。对芥子(罌粟)的栽培、烟膏的制造均实行政府许可制,特许公司和零售商必须向政府交纳戒烟税和特许费,吸食者须到戒烟局登记,缴费并领取吸食许可证。

1939年4月28日,日本“兴亚院”和伪临时政府就鸦片、麻药等问题召开会议。会上,伪临时政府接受了日本领事馆的上述方案,并于同年7月22日颁布了《本年度鸦片生产暂行处理纲要》。《纲要》规定:由伪临时政府特许的收买人负责收购鸦片,对违犯规定的无证购买者和向无证购买人员出售鸦片者课以罚金。

根据伪临时政府的上述方针,1938年6月,济南统税局制定了《管理禁烟清查暂行简章》,关于这个《简章》,日本驻济南总领事有野学在写给日本外务省的报告中写道:“在商人、旅馆、饭店业主到统税局登记领取执照,简易贩卖、运输、组织顾客吸食等方面,比之历来的方针发生了全面的变化。”同年7月,根据伪政府的指示,考虑到国际影响,又规定禁止在烟馆、旅馆、饭店等公共场所吸食鸦片。但是,凡持有山东省统税局发给的执照(每月交50元钱)者可以在自己家中吸食。然而,同年8月成立的伪山东省戒烟委员会又规定:除繁华的大街、学校及官衙附近外,可以开设“戒烟社”,

^①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83页。

“戒烟社”负责向鸦片吸食者提供毒品，每支烟灯每月只需交营业登记费 3 元。显而易见，所谓“戒烟社”事实上与烟馆没什么不同。对此，有野学的报告指出：“不仅任何人都可以自由、合法地吸食，而且许可开设‘戒烟社’的原则，日益倾向于以收入为中心。另外，关于鸦片的运送、贩卖不仅‘合法’经常者可以自由经营，就连走私者也可以轻易搞到货物（鸦片毒品）。通观各种规定，几乎毫无禁烟之意。实质上，这不仅是临时政府，而且也是地方政府用以扩充财源的新的的重要手段。目前，当地包括国税和地方税在内的鸦片捐税已达 9 种之多，其税收总额相当可观。并且，随着社会治安状况的好转，这种税收额还有渐增之势。”1939 年 1 月，济南市土药同业公会成立，并颁布了“济南市土药同业公会临时章程”。同年 11 月，济南伪统税局统税公署制定了《禁烟清查暂行条例》。其中规定：“吸烟者所需烟土，烟膏由各统税局设在其辖区内的土店、膏店供应。”（第三条）“凡贴有销毁证的烟土，各统税局辖区内之人，均可自以吸食或买卖。”（第八条）^①

1938 年 11 月，日本驻青岛总领事在与日本侵华陆军协商的基础上，制定了“关于鸦片问题的试行方案”。该“方案”规定：在“以逐渐减少鸦片吸食者为目的，不立即强制戒烟，而是在市政府的监督下，努力争取逐渐除掉吸毒恶习”的方针指导下，由市治安维持会购入鸦片，由指定的鸦片商销售。另外，暂时可以开设有烟灯 50 支左右的吸烟场所 20 个。原则上，在规定的吸烟场所之外，禁止吸食鸦片。不过，在市内登记并纳税后，可以在自己家里吸食。估计青岛市伪政府每年可以收入鸦片税 150 万日元。^②

日本炮制的鸦片特许专卖制的实行，造成山东省鸦片种植面积骤增，毒祸泛滥。据统计，1938 年青岛市有鸦片专卖店 73 家、私烟馆 500 多家，“日特机关发了鸦片财，青岛市民因吸毒成瘾倾家

①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 87—89 页。

②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 87—89 页。

荡产,无计其数”。^①1939年青岛的鸦片种植面积达40960亩,估计产量约达246万两或573万两。^②美国驻济南总领事引用一位1940年在济南的一位美国人的话说:“纵观我在济南的所有年头,象今年这样广泛栽培芥子的状况还从未见到。济南市都被芥子给围起来了。”^③1946年参加联合国国际禁烟会议的代表、中国政府禁烟委员会主任王德溥在向大会提交的报告中指出:“中日战争爆发后,该省(山东省)的大部分地区沦于日本人铁蹄之下,毒化情形日益加剧。1938年9月,济南有40家烟馆,到(同年)11月底增加136家。”^④日本驻济南总领事在1940年8月12日致日本外相松冈洋右的报告中也称:“山东省芥子种植面积估计可达前年的两倍多。截止当年6月,济南市的烟土店市内有19家、市外有9家,共28家,烟膏店市内有120家、市外有64家,共184家。与1938年时的市内有烟土店4家、烟膏店44家相比,有了显著增加。虽然有吸食登记规则,但是尽管不能是励行,也可以说是允许自由吸食了。”^⑤

日本殖民者不仅允许纳税者自由吸食鸦片,而且对不纳税或逃税的秘密种植芥子现象也视若罔闻,网开一面。伪山东省查禁烟苗临时稽查处对被查出的秘密种植者仅处以每亩8元的罚款,这与其说是取缔秘密种植,还不如说是公认了这种现象的存在。由于查禁政策不力,山东省芥子秘密种植面积迅速扩大。据济南统税局的报告,1939年山东省秘密栽培芥子的现象随处可见。估计当年全省种植面积可达6500余亩,产量可达39万余两。1940年,这种现象更盛,就连紧靠山东省公署所在地的历城县也不少,估计其面

① [日]松崎雄二郎:《青岛的现实》,1935年7月发行,第286页。

②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90页。

③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132页。

④ 王德溥:前引文。

⑤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132—133页。

积超过了 1939 年的两倍。^① 日伪统治者在千方百计扩大山东的芥子种植面积, 以求提高鸦片产量的同时, 还以外地调运大量鸦片进山东。据统计 1939 年仅以伪蒙疆政权所辖区域输入济南的鸦片就达 10 万两。^②

从以上所述不难看出, 日本侵略者在山东推行的鸦片特许专卖制奉行的是凡纳税者皆可自由吸食鸦片的原则。其名为取缔鸦片毒品的规则, 其实却是日本侵略者搜刮钱财, 缓解财政危机的主要手段。这就是日本法西斯所谓“以战养战”政策的实质。

四

日本侵略者对山东的鸦片毒化政策是由日本政府一手策划, 日本海军省、陆军省和外务省直接操纵的一种有预谋、有组织的国家犯罪行为。它不仅严重地摧残了山东人民的身心健康, 而且在经济上残酷地剥夺了山东人民, 极大地阻碍了这一时期山东社会经济的发展。这必将导致山东人民强烈的反抗运动。

一些有远见的日本人对此早有预料。1928 年, 菊池四郎撰文指出: 鸦片毒化政策“使现在中国民众对日本人发生一种剧烈的反感, 时常在找寻机会来对付在中国居留地的日本人。”“那些卑鄙无耻的鸦片需要供给论者如果不加以排斥, 那末, 我国对中国的祸根永远要存留着, 我们相信必有一天会看见这祸根的爆发。”^③

山东军民在日本法西斯统治期间, 不断采取行动抵制和反对日本法西斯的鸦片毒化政策。“1940 年, 苏鲁战区的中国部队挺进敌占区, 铲除了罂粟。一一三师所属两个团在莒县、安邱、诸城、临朐四县铲除罂粟 439.35 亩; 一一四师在蒙阴地区铲除罂粟 81.34

①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 132 页。

② [日]江口圭一:前引书,第 79 页。

③ [日]菊池四郎:前引文。

亩；一一三师所属三三七旅在临淄地区铲除罌粟 234.90 亩；第七分遣队在藤县、曹县铲除罌粟 40 亩；第八区保安队在邱县铲除罌粟 20 余亩”。^① 1944 年 6 月 3 日，是当时的禁烟节，在中共地下党组织的领导下，这天济南市的 3000 多名中学生，响应北平、南京两地学生的倡议，走上街头举行了大规模的禁烟戒毒示威游行。一天中，济南市的 600 多家烟馆全被捣毁，愤怒的学生将搜出的鸦片毒品全部烧毁^②，沉重地打击了日本法西斯的鸦片毒化政策。

(作者王明星, 1960 年生, 曲阜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

(责任编辑: 刘兵)

① 王德溥: 前引文。

② 刘俊格: 《济南中学生反对日本侵略者公卖鸦片的斗争》，《济南文史资料选辑》第 8 辑，第 137—139 页。